

轻钢结构雨篷租赁补充协议

出租方(甲方): 西安庆油石化科技装备有限公司

注册地: 西安市泾河工业园泾高南路西段

法定代表人(委托人): 贾强

承租方(乙方): 西安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注册地: 西安市泾河工业园泾高南路西段

法定代表人(委托人): 李谦

一、乙方租赁甲方6号厂房与7号、8号厂房之间大棚638平方米作为生产用房,每月每平方13元,甲方提供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二、租期二年零八个月,自2020年1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。

三、付款日期:首期房租八个月付至2021年6月30日,金额66352元(大写:陆万陆仟叁佰伍拾贰元),2020年11月15日前付清;之后的年度房租随双方2017年6月14日签订的“房屋租赁合同”按年支付。

四、乙方负责在租赁场地配置消防、防护器材,并负责维修维护。

五、其他条款按双方2017年6月14日签订的“房屋租赁合同”执行。

出租方(甲方): 西安庆油石化
科技装备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委托人):

2020年10月31日

承租方(乙方): 西安光华荣昌
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委托人):

年 月 日

